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
议案二：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9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和复印件，以便验证入场。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

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4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3）。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2日14时00分

（二）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公司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12日

至2025年1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周德胜先生

三、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主持人介绍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和会议议程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7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8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9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六)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取消公司监事会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并相应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的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及修订后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本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议案二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

本议案需逐项审议下列子议案并分别表决：

- 2.01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 《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及修订后的、新制定的公司制度。

关于以上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中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事项尚

需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